



新闻热线:0571-85310548 13857101115 |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:CN 33-0118 邮发代号:31-25 | 邮箱:zjfzb@126.com | 第7239期 今日8版 | 平安浙江网:www.pazjw.gov.cn

从晨光到星幕，“藏蓝”始终在线

本报记者 陈佳妮

“五一”假期，平安不“打烊”。

截至5月5日，全省各级公安机关全力以赴、坚守一线，累计投入警力15.3万人次、发动组织群防群治力量18.2万人次。全省刑事、治安警情同比分别下降13.4%、9.7%，126场次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顺利，道路交通形势总体平稳。

无论是繁华热闹的商业街，还是人流如织的景区景点，从晨光到星幕，那些藏蓝身影，始终在线！他们用“守一方”的责任，筑牢浙江的平安基石；用“快一秒”的奔赴，化解群众的急难愁盼；用“多一点”的细心，守护城市的烟火人间。

“守一方”的责任

1日上午10点，一支戴着“平安义乌”红袖套、穿着红马甲的巡防志愿者队伍穿梭在人群中。走在队伍前面“领头”的，是义乌公安稠江派出所即将退休的

老民警——郑忻华。当天距离郑忻华脱下挚爱的警服，还有不到30天。

“车子停在路边，记得锁车门”“照看好自己的小孩，不要离开视线”，郑忻华一路巡逻一路宣防，遇到群众咨询问路，更是热情指引。从警以来，郑忻华先后在多个基层派出所和巡特警、看守所以及户政窗口单位工作过，早已养成了良好的工作作风和服务意识。

临近退休，郑忻华对工作认真负责的劲头丝毫不减。最后一个“五一”岗，郑忻华走在巡逻的路上，对讲机里传来熟悉的呼叫，“057068，这里是指挥中心……”老郑一边回答“收到”，一边忍不住感慨，“真舍不得这身警服啊！”

“快一秒”的奔赴

5月3日凌晨1时46分，龙游公安东华派出所指挥大厅里对讲机突然响起。随着一声沙哑的“找到了”，所有参与搜救的人员终于松了一口气。

此前，当地七旬老人陈志红的家属报警，称老人走失。民警、村社干部、蓝天救援队等70余名救援力量反应迅速、即刻集结，以老人住所为中心，向茶山、灵鹫峰、周边8个行政村展开地毯式排查。

茶山迷阵，警用无人机接力升空进行热成像扫描；竹林山地，巡特警、派出所、民安救援力量牵着警犬穿梭在齐腰深的草丛；街道、村社干部广发寻人海报；公安指挥大厅里，各专业警种24小时不间断支撑。

“我们快一秒找到老人，老人就少一分危险……”参与搜寻的民警宋政涛声音已沙哑。终于，龙游县城南路旁，搜救民警姜陈兴的手电光束突然定格在一簇晃动的灌木丛，“是他！找到他了！”老人蜷缩其中，所幸意识尚清醒。这场牵动全城的寻人接力，终于写下团圆结局。

“多一点”的细心

“警官，我手机丢了！但马上就要返程

了！”“五一”假期尾声，湖州吴兴公安妙西派出所接警大厅里，游客沈女士（化姓）焦急求助。原来，沈女士和家人跟团来到妙西陆羽古道徒步，爬山时不慎遗失手机，眼看返程时间临近，手机却下落不明。

辅警李旭升立即调取公共视频，发现沈女士的手机被一沪A牌照的大巴车司机捡到。经联系，该司机称自己确实捡了一部手机，但因接送任务，目前在妙山停留，请失主自行前去领取。

沈女士决定打车前往领取。但正处旅游高峰，眼看时间一分一秒过去，沈女士还是没能打到车，而旅游团大巴车即将启程返沪，团友们的催促电话接连打来。沈女士无奈跑回派出所，再次求助。刚下班的户籍辅警朱惠萍听闻情况，主动表示：“我认识这个地方，我送你过去！”她毫不犹豫开着私家车载着沈女士一路疾驰。

最终，沈女士顺利拿回了手机，朱惠萍还贴心地将她安全送回旅游团大巴车上。沈女士激动地在朋友圈发文致谢，“非常感谢妙西派出所的帮助！”

浙江“五一”旅游数据创新高

记者从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获悉，今年“五一”假期，全省文旅市场呈现强劲增长态势。据统计，浙江累计接待游客3114万人次，同比增长13.7%；实现旅游综合收入395.4亿元，同比增长17%。游客人均消费达1270元，同比增长2.9%，创2021年开展“五一”假日旅游抽样调查以来同期新高。假日期间，文旅新场景、新业态表现亮眼，沉浸式演艺、国风市集、国际时尚体育周等活动吸引大量游客，带动消费升级。

潮新闻 董旭明 摄



12名工人与公司的“结”，法官解开了

本报记者 许梅

通讯员 周琬英 祝芸培

本报讯 “王法官，公司已完成了岗位调整‘回头看’，目前没有发现其他问题。经过上次的诉讼，管理层在用人方面更审慎了。”近日，龙游县人民法院溪口法庭庭长王淑娟回访时，龙游驰元配件公司（化名，以下简称驰元公司）的法务吴某向法官告知公司风险排查的结果。

吴某提及的“上次诉讼”，是公司与12名劳动者之间的劳动争议案件。

驰元公司是龙游县内一家集产品研发、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，员工有上百人。2024年，因经营策略调整，该公司决定将部分事业内容搬迁至邻县。胡某、黄某、刘某等12名工人不愿离开龙游，公司遂作出调岗安排。但12名

工人对公司的调岗并不满意，拒绝到新岗位工作，仍在原岗位打卡。后公司按照劳动合同约定，以连续未到岗超过3天为由，作出视为其自动离职的决定。

“我是不愿意去外地的，我们一家老小都在本地”“被调整的岗位与我原先的岗位工作不匹配，没有征求过我的意见，我做不了”“说我旷工没有依据，我每天都有在原工作岗位上打卡上班”……在前期了解案情过程中，工人们情绪激动地向王淑娟“吐槽”。

“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时约定的工作地点在浙江，搬迁后未违反合同约定，况且公司在征求工会意见后依规为不愿前往的员工调整了岗位，对工作时间、薪资水平并未产生实质性影响。企业也有自主管理的权利，并没有为难劳动者呀！”驰元公司也向王淑娟作了说明。

劳动者权益需要妥善维护，企业的运行

和发展也不容忽视。为寻找纠纷化解的“最优解”，王淑娟决定由内而外做双方工作。对内，开展谈心谈话，精准掌握工人和公司的内心期望值，便于后期开展调解工作；对外，明晰双方行为的性质，结合典型案例，从责任承担方面给予双方行为法律评价。

“公司单方作出调岗行为，劳动者不予认可，可以再协商、再谈判，拒不接受、拒不调岗并非解决问题的有效途径；公司在劳动者不接受调岗方案时，更应该主动询问想法和意见，连续3日未到新岗位工作便予以解除劳动合同，未免过于仓促。”十余次“背靠背”摸排调解后，王淑娟组织了“面对面”协商。

“时间方面是我们考虑不周，方式上也可能欠妥，确实有责任。”驰元公司的诚恳表态，让工人们消了气。“调整至哪个岗位，关系到我们的薪资待遇，也希望公司能够

尊重我们的意见。我们心里憋着气，所以故意在原岗位打卡上班。”工人们也表示认识到了之前行为的欠缺。

“劳动者和公司相互依靠、相互依存，更应该相互信任、相互理解。双方协商一致，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，但应当采用书面的形式。如果达成一致，公司应当谨慎、全面地考虑员工的去留。”眼见双方态度缓和，王淑娟立即给出法律指导意见，并建议公司内部再全面摸排一次，避免因调岗一事埋下风险隐患。

“结”解开后，赔偿数额问题也迎刃而解。经过3个多小时的协商、核对，双方达成调解协议，由驰元公司参照经济补偿金支付12名工人共计40万元。“法院平等保护公司和劳动者权益，这钱我们愿意出！”公司表示。“我们12人都拿到了经济补偿，谢谢法官为我们‘撑腰’。”工人们也很满意。